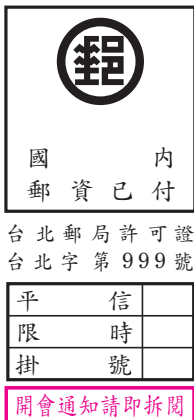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松上電子(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服務專線)
網址: http://www.yuanta.com.tw



股東 台啓

證券代號: 6156 (618)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出席證號碼:

出席證號碼:

618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103年6月6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103年股東常會,即請查照。
此致
松上電子(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簽名或蓋章)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618 松上電子(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3年股東常會
地點:桃園縣楊梅市青山里獅二路2號(桃園幼獅工業區服務中心)
時間:中華民國103年6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親自出席簽到卡
 委託

※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618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號
股東戶名		印鑑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		
通訊處		
出生日期		電話
變更或更正欄	戶籍地	電話
	通訊處	電話
其他事項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六號函規定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印鑑卡填寫注意事項】
1. 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服務代理部。
2. 請附上身分證正面影印本乙份,以免影響貴股東權益。
3. 未附身分證影印本者印鑑卡無效,且印鑑卡恕不退還。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辦理私募普通股案說明

(附件)

- (一)為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公司需求情形,於適當時機依證券交易法第43之6條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私募發行普通股,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後,視市場狀況辦理之。
- (二)私募普通股相關事宜如下:
 1. 私募股數:發行總股數不超過20,000,000股,預計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2. 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3. 募資總金額: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屆時私募價格而定。
 4. 特定人選擇方式與目的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與目的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之6條第一項第二款所定之特定人。
 5.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1) 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私募當時市場價格而訂。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80%訂定。實際訂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於股東會授權成數以上訂定之。
 - (2) 私募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 A. 依定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3) 未來私募價格可能低於股票面額,此係依現行法令規定訂定,應屬合理。若日後私募普通股實際價格受低於股票面額時,則對股東權益影響為實際私募價格與面額之差額產生之累積虧損,此一累積虧損數將視未來公司營運狀況以盈餘或資本公積彌補或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及於不低於股東會所決議訂價依據與成數範圍內,參考當時市場及公司狀況訂定之。
 - (4)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同時考量私募普通股之轉讓時點、對象及數量均有嚴格限制,並參考本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故應屬合理。
 6.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籌集資本之時效性、便利性及資本市場之不確定性等因素,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方式辦理籌資。
 - (2) 得私募額度:發行總股數不超過20,000,000股,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惟實際每次發行之額度將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與特定人洽談之結果訂定之。
 - (3)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 1 資金用途:二次皆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 2 預計達成效益:二次皆為強化財務結構、節省利息支出,負債比率下降,每年節省利息費用約250萬元,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7. 為辦理本次私募案,已委請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其評估意見,詳【背面說明】。
 8. 本次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應自本次私募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依證券交易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先取具櫃買中心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後,始得向證期局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再申請上櫃交易。
 9. 本次私募計畫之主要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發行價格、發行股數、募資金額、發行條件、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預定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等,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前述授權範圍內訂定之。嗣後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或法令之改變須變更或修正時,亦授權董事會前述授權範圍內全權處理之。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請貼郵票

地址：

寄件人 姓名：

電話：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松上電子(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收

618

618

松上電子(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3年股東常會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格式一	格式二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3年6月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3年6月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姓名或名稱		
	1. 10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2. 102年度虧損撥補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戶號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法」部分條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姓名或名稱		
	4.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二、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戶號		
松上電子(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松上電子(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址		

松上電子(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3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本公司訂於民國103年6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於股東會會場辦理報到)，假桃園縣楊梅市青山里獅二路2號(桃園幼獅工業區服務中心)，召開103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102年度營業報告書。2. 102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3. 本公司健全營運計畫辦理情形。(二)承認事項：1. 10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102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法」部分條文案。2.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四)臨時動議。
-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說明詳如附件。
- 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常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10366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3年5月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此致 貴股東

松上電子(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格式如上。

【附件】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一、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松上電子)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並掌握資金募集之時效性與便利性，擬以私募方式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額度以不超過20,000仟股為限，預計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二、該公司董事會擬於103年3月18日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以下簡稱本次私募案)，本次私募案尚需經股東會通過始得正式辦理。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投資人後，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該公司該次董事會決議前一年內，並無經營權變動之情事；另本次私募對象以證券交易法43條之6第一項第二款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所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惟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後，不排除會造成董事席次變動達三分之一，而有經營權重大變動之情事，因此洽請本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三、松上電子簡介

該公司成立於民國77年6月，原名科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91年2月掛牌上櫃，100年3月更名為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線材及磁性元件。該公司最近五年度及102年前三季簡明財務資料如下：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前三季
營業收入	4,003,308	2,300,957	2,267,049	725,609	184,309	2,462,541
營業毛利	239,533	25,550	6,628	(46,574)	13,411	313,283
營業損益	(36,631)	(170,481)	(119,891)	(127,544)	(46,802)	36,697
營業外收支	(886,221)	(229,224)	(694,992)	(115,880)	62,948	(50,819)
稅前損益	(922,852)	(399,705)	(814,883)	(243,424)	16,146	(14,122)
本期損益	(1,108,807)	(417,005)	(814,883)	(243,299)	16,146	(4,319)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102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四、適法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董事會決議發行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業已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訂價相關規定。

該公司擬於103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本次私募案，並於股東會通過後辦理。經查閱該公司所擬具本次私募案之董事會議事資料，其議案討論內容、定價方式、私募特定人之選擇方式等皆符合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另該公司本次私募額度為不超過20,000仟股，如全數發行，對該公司之股本稀釋效果為19.49%，故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完成後，可能導致經營權發生變動，惟私募對象之選擇主要為對該公司未來發展有所助益之特定人，以藉由其資金、經驗、技術、品牌或通路等擴大公司市場佔有率及競爭能力，並藉由該等特定人之技術、知識或通路等，以協助該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及擴大市場等效益，故預期對該公司提昇整體股東權益將有所助益。

五、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之必要性說明

(一)開發產品以創造獲利

該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線材及磁性元件。因整體經濟環境持續不佳，同時該公司為改善經營狀況，持續調整公司產品與客戶結構之效益尚未顯現，致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102年前三季之本期損益為(814,883)仟元、(243,299)仟元、16,146仟元及(4,319)仟元。而該公司為因應各項平面顯示器產品需求高度成長及產品轉型需要，持續開發電子產品，並視市場狀況增加產能，且該公司近年調整經營體質，並考量市場競爭狀況，逐步調整產品架構，以因應市場需要積極跨入相關領域，為確實掌握各項技術發展趨勢，以確保能對客戶提供完備而經濟之商品，故須挹注營運所需資金。本次私募案有助該公司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進而提高獲利，故應具有其必要性。

(二)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

該公司採私募普通股票集資金可增加自有資金比率以因應未來營運發展所需，且避免過於倚賴金融機構借款，提高資金靈活運用空間，健全可運用資金水位，並強化因應景氣波動之應變能力，進而創造獲利。

綜合考量該公司需掌握時效並挹注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應可有效提升該公司之營運績效及股東權益，實有其必要性。

六、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之合理性說明

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對公司財務結構之強化、獲利及市場競爭力之提升均有助益，對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效益。復考量該公司97-100年連續四年呈現營運虧損狀態，若以公開募集方籌資，不易獲得一般投資人青睞，使其資金募集計畫之完成存有不確定性，故考量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因素，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實有其合理性。

(一)私募案發行程序之合理性

經查閱該公司所擬具本次私募案之董事會議事資料，其議案討論內容、定價方式、私募特定人之選擇方式等皆符合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採行私募理由之合理性

考量該公司如透過公開募集方式籌資，以該公司之營運虧損狀態、發行市場環境因素及股票流動性等，將不易於短時間內順利取得所需資金，故以私募方式相對具迅速簡便之時效性，可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實有其合理性。

(三)資金用途之合理性

該公司資金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透過辦理私募取得資金，可健全公司可運用資金水位，對於該公司之營運有正面助益，故尚屬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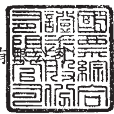
(四)此次私募若造成經營權移轉之合理性

此次私募普通股的應募對象為符合證券交易法43之6條第一項第二款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之特定人，而該公司將選擇可提供目前營運所需財務資源、經營管理技術、財務成本管理及品牌通路等方式，進而協助該公司降低成本、擴大市場佔有率及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以期增加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另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應募人之長期合作關係，有助於穩定公司之經營。準此，倘未來經營權若因而發生移轉，對於該公司之業務、財務及股東權益應屬正面之助益。

七、評估意見總結

綜上所述，考量該公司未來長遠發展及財務政策之靈活運用，本次私募資金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本計劃執行後將可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進而提升獲利，對股東權益亦有正面助益。復考量該公司獲利狀況及以公開募集方式籌集資金之可行性後，該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有價證券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另檢視該公司所擬具之董事會議事資料，其於發行程序、定價方式、私募特定人之選擇方式等皆符合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總經理 高武忠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八日